

中共江苏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苏委教组函〔2019〕4号

省委教育工委关于转发认真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和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党委：

近日，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联合下发了《关于认真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和建设工作的通知》（苏宣通〔2019〕20号），对“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及建设工作进行部署安排，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是中宣部根据中央部署要求，建设的立足全党、面向全社会的科学理论学习阵地、思想文化聚合平台，是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的重要渠道和载体，将覆盖全国所有党组织和所有党员。各高校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将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和建设作为加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建工作责任制的重要方面，加强组织领导和指导工作，加大宣传推广使用力度。各高校要以党组织为依托，认真做好建立学习组织架构、组织党员下载使用、加强学习管理、推荐特色稿件和组织开展评论等工作，其中建立学习组织架构、组织党员下载使用须在2月28日前完成，实现所有党组织和党员全覆盖。

各高校要明确牵头部门具体负责统筹协调和日常管理工作,并确定平台学习管理员、供稿通讯员各1名,加入高校学习强国QQ群(668639771),并于2月22日前将牵头部门和管理员、通讯员名单报送省委教育工委。

联系电话:025-83335567、83335167,邮箱:
zuzhichu1804@163.com。

- 附件:1.关于认真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和建设工作的通知
2.平台管理牵头部门和学习管理员、供稿通讯员名单
3.学习强国学习管理功能培训PPT
4.学习强国供稿系统培训PPT



(此件不公开)

附件 1

关于认真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推广使用和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市委组织部、宣传部，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省主要媒体：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是中宣部根据中央部署要求，建设的立足全党、面向全社会的科学理论学习阵地、思想文化聚合平台，是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教育的重要渠道和载体，将覆盖全国所有党组织和所有党员。为推动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迅速推广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参与平台建设，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按照中央“全党办、大家办”要求，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发挥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资源优势，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学习组织架构，构建“有组织、有管理、有指导、有服务”的学习模式，营造比学赶超的学习氛围，持续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学习型社会建设，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二、重点任务

1.组织下载使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由 PC 端、手机客户端两大终端组成，PC 端用户可登陆网址 www.xuexi.cn 或通过搜索引擎搜索浏览，手机用户可通过各手机应用商店免费下载使用。各地各部门要迅速动员、层层组织，确保所属各级党组织“每个党支部、每个党员”全部下载安装、学习使用，做到全员覆盖。

2.加强学习管理。各地各部门要以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的党组织为依托，层层建立学习组织架构，覆盖每个党支部。各地各相关部门、各基层党委和建立了学习组织的党支部都要明确 1 名学习管理员，主要负责本级学习组织和人员的信息管理、维护，组织运用学习平台开展学习活动、上报学习情况、推进学习考核等工作。上一级学习组织管理员要负责组织指导、培训下一级学习组织管理员开展学习工作。

3.推荐特色稿件。各地要按照“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栏目设置要求，逐级建立供稿通讯站，一直建到县（市、区）级，以组织的形式逐级向“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江苏编辑部推荐特色稿件。要重点推荐本地区、本部门、本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创新做法、特色经验等，以在本级主要媒体公开发表的最新原创优质稿件为主。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单位特别是县级融媒体中心积极作用，注重推荐内容权威、特色鲜明、广受欢迎的思想文化类稿件。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严把稿件的政治关、内容关、质量关，逐级推荐的稿件要由本级党组织宣传部门分管负责人审签。各设

区市市委宣传部、省主要媒体要安排专人担任通讯员，负责组稿、审稿、供稿工作，所提供的图文、音频、视频、电影、电视剧等稿件要解决在学习平台上的播放版权问题。

4.组织开展评论。各设区市、各部门和省主要媒体要积极组建评论员队伍，重点发展一批骨干评论员，组织他们针对重大主题、重要节点、重要时期和重要事项等，通过“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时评”、省级学习平台、手机 APP“时评”“学习强国号”等及时发声、引导舆论。逐步从市级新媒体、传统媒体和高校科研院所等发展一批专属于学习平台的评论员，组织他们开展评论。

三、基本要求

1.提高思想认识。各地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把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建设推广使用工作，作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学习、建设学习大国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全党大学习的有力抓手，作为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不断深入的重要举措来抓，切实把广大党员干部组织好、把人民群众动员好、把各种资源整合好。

2.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党委要高度重视、摆上位置，将学习平台使用建设工作作为加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基层党员冬训的重要举措，作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建工作责任制的重要方面，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指导。各级党委组织部门、宣传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单位密切协作，推动形成工作合力。对各设区市、各有关部门推广使用和建

设工作情况将进行定期通报。

3.加强宣传推广。要积极运用多种手段、创新方式方法，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努力让“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吸引社会各界、广大群众特别是年轻人应用这一学习平台。要探索开展形式多样、便于参与的学习活动，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依托平台进行学习，不断提升思想觉悟、文明素质、科学素养。

各设区市市委宣传部、省委省级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省各主要媒体要确定管理员、通讯员各1名，各设区市市委宣传部、省各主要媒体分别确定不少于2名骨干评论员，并将名单于2月2日前报送省委宣传部。

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

中共江苏省委宣传部

2019年1月29日

附件 2

平台管理牵头部门和学习管理员、供稿通讯员名单

高 校	牵头部门	部门负责人姓名	部门负责人联系电话	
角 色	姓 名	部门与职务	手机号码	QQ 号
管理员				
通讯员				